

怎么用? 好用不? 安全吗?

——走近“电子身份证”

新华社电(记者 冯国栋)基于公安部“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开发的多个版本的“电子身份证”,今年已在多地先行先试,引发网民对“无证闯天涯”“一部手机走天下”的期盼。作为首批试点城市,武汉已将电子身份证应用到百姓出门办事、赛事安保、网吧上网等多种生活场景。一年间,电子身份证给这里的百姓生活带来怎样的变化?

A 办政务、上网吧、处违章,“无证”也行

12月27日,在武汉“市民之家”治安窗口,前来办事的大学生小文发现自己忘带身份证了。她没有急于回去取,而是在现场工作人员的提示下,下载了一款名为“证照卡包”的手机APP。

输入姓名、身份证号和手机等信息后,她用手机“刷脸”采集生物特征,随后各种公安证照信息在后台自动关联,传输到内网审批系统。没有出示任何身份证明,小文顺利办好了业务。

在武汉市公安局,市民通过手机刷脸认证即可确认身份,以后通过手机办理涉及交警的百余项业务,均不需要身份证。如果办

事群众对刷脸时手机抓拍到的照片比较满意,可直接用作证件照片,省去了专程再去补拍证件照的麻烦。

在武汉市内的一些网吧,市民上网用手机扫码即可实名登记,无须再出示身份证并登记。在江汉区姑嫂树路的“友家网咖”,只要使用“证照卡包”里的“网吧上网”功能,扫描终端机上显示的二维码,就能自动登记上网。目前,武汉市已有19家网吧接入了“证照卡包”识别终端。这一举措已在武汉三个区进行试点推广。

除此之外,武汉还在多个赛事安保场合下应用这种电子证照。

今年执行多次赛事安保任务的民警雷利萍介绍说,一些大型赛事要求门票实名认证,经常有观众忘带身份证。民警帮忙在他们的手机上安装电子身份证,能很快完成验证,顺利进场。

记者下载软件体验,在输入身份信息并回答系统问题后,按照系统提示,对着手机屏幕完成规定动作,用时不到一分钟就有了自己的电子“身份”。一张身份证缩略图显示在手机上,关联的户口簿、驾照等证件信息也一应俱全。在具体应用中,身份信息会被转化成身份二维码,供扫码器读取识别。

B 电子身份证带来行政审批提速

武汉市民用的“证照卡包”基于国家“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由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华中科技大学信息安全研究所联合研发,集合身份证、护照、港澳通行证、往来台湾通行证、户口本、居住证、驾驶证、行驶证等8本“电子证照”。

武汉市公安局行政审批处处长徐航说:“网上办理落户,最难的就是证明‘我是我’,以往市民必须亲自到窗口提交证件,供工作人员

进行相貌比对。居民二代身份证在设计之初考虑到了网上应用,电子身份证让群众足不出户办事成为可能。”

据了解,“证照卡包”APP这一平台发挥居民身份证在网络社会的法定证件作用,与实体二代居民身份证数据同源,效力一致。在法律法规及相关行政规定下,能够满足使用法定证件证明身份的业务场景要求。

武汉市自今年初开始试点电

子身份证,今年1月的下载量已突破40万次。今年6月,武汉市公安局148项涉及户籍、交管等受理数量大的公安行政审批全部上网。有些业务还推出了快递服务,市民足不出户领到证件。

例如,大学生在通过“证照卡包”进行实名认证后,就可以在网上提交大学毕业证等电子资料,三个工作日就能通过快递收到一张准迁证明,全部流程实现网上操作,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C 三重“安全门”确保“我就是我”

频频曝光的个人身份信息泄露事件,让一些网民担心电子证照是否安全可靠。有网民问,数据信息是可以被复制的,一旦身份信息、姓名、出生年月日、住址等身份信息泄露,如何确保自己的身份不被他人给“复制”?

对此,公安部相关人员表示,身份认证平台采用的生物特征识别技术,以及我国自主研发的数字安全技术和国产安全算法,是一整套多维度、多因子、多层级的“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体系。目前,公安部已经完成了平台的安全评

估工作。据了解,在所有的电子证照中,最核心、最关键的是电子身份证。它以身份证号为基础,并且采用了先进的“人脸识别”技术,可实现实名、实人身份认证。在技术层面上,这种认证方式采用了“三重”安全机制,即:基于证件真实性的人证核验、基于人脸识别的实人核验、基于用户记忆的动态问卷。

公安部门相关技术人员介绍说,为确保在应用中与实体二代居民身份证采信的数据同源,电子证照采用“刷脸”识别。在申办时,系

统会提示用户完成随机的指定动作,例如“晃动手机”“向某个方向转头”。其目的是为防止因信息泄露导致的身分被冒用,用他人照片冒充他人申领,无法通过系统认证。

对于包含有身份信息的二维码安全可靠,相关人员介绍说,身份二维码包含了姓名、居住地址等个人信息。算法经过加密,并且二维码每分钟更新一次,这在极大程度上保证了身份信息二维码与电子身份证匹配是真实且唯一的。

梅花坪“瞰”山



这是12月28日拍摄的六盘水市钟山区梅花坪景区风光。

近日,贵州六盘水天气晴好,位于六盘水市钟山区的梅花坪景区层峦叠嶂,风景壮观。

新华社记者 陶亮 摄

贵州: 2019年实现民族地区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

新华社电(记者 骆飞)贵州省近日印发的《关于支持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提出,全省将加大对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建设力度,到2019年实现100%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

该意见指出,贵州将着力解决民族地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支持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加快发展,从多方面推动相关政策向民族地区倾斜。

根据相关要求,在交通建设方面,贵州决定支持地方政府提前一年完成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农村公路“组组通”公路建设。并

提升其国省道路等级和密度,到2020年,90%以上的国道达到二级及以上技术标准。

除此之外,贵州还将优先推进民族地区“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产业扶贫,到2018年,每个民族自治县建成1到2个特色农产品支柱产业示范基地,每个民族乡建成1个以上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

同时,还将支持民族地区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到2018年,民族自治县实现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覆盖。此外,贵州还将加大对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财政转移支付力度。

我国推动健全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制度

新华社电(记者 熊丰)记者从日前闭幕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获悉,我国正推动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制度,致力于让垃圾分类法律法规制度更加明确,推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

全国人大常委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关于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的审议意见指出,91名全国人大代表提出关于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法或餐厨垃圾管理法的议案3件。议案提出,我国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混合收集,回收利用基本处于空白状态,造成资源浪费,占用大量土地资源,产生多方面污染。建议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法,确立以法律约束为主、教育引导为辅的联动机制,明确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处理的基本制度,强化政府职责和有关部门的监管职能等。

审议意见指出,环资委就议

案所提建议分别征求了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意见,有关部门一致认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有利于减少末端垃圾处置量,推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当前我国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立法比较分散,一些制度可操作性不强,已不适应当前生活垃圾分类综合利用工作的需要。

环资委认为,加强包括生活垃圾在内的各类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的立法,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对于我国的资源可持续利用、保护生态环境十分必要。涉及资源回收的有关规定主要体现在循环经济促进法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环资委建议将代表议案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在修改循环经济促进法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时一并考虑,并建议将循环经济促进法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改列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

最高检:对幼儿园虐童案件“绝不手软”

新华社电(记者 白阳)“检察机关对虐童案件一直高度重视,坚持零容忍依法严厉打击。在办案的过程中,不论是谁,不论犯什么罪,只要触犯了法律,侵害了幼儿园儿童的合法权益,我们就严厉打击,绝不手软。”2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主任郑新俭说。

郑新俭是在最高检举办的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新闻发布会上作出上述表示的。

全国近期发生数起幼儿园虐童事件,引发舆论高度关注。郑新俭表示,这类案件虽然总体数量不多,但社会危害性非常大。从犯罪类型看,主要涉及强奸、猥亵儿童、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等犯罪;从犯

罪主体看,既有幼儿园老师,也有保安等工作人员。自2016年1月到今年11月,全国检察机关已经批准逮捕幼儿园工作人员侵害儿童案件69人,提起公诉77人。

最高检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史卫忠介绍,对于社会影响较大的上海携程亲子园等案件,检察机关及时介入侦查活动,就案件侦查取证、法律适用和保护救助未成年被害人等提出建议,目前已经对相关犯罪嫌疑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此外,贵州晴隆、河北任丘等地起诉的幼儿园校车超载案、性侵幼儿园儿童案等,人民法院均依法作出了有罪判决,有力打击了侵犯儿童权益的犯罪行为。本月初,最高检下发《关于依

法惩治侵害幼儿园儿童犯罪全面维护儿童权益的通知》,要求各地检察机关依法履职,积极参与侵害幼儿园儿童案件的惩治维权预防工作。目前各地正在迅速落实。

针对一些幼儿园虐童案件中出现的视频监控损坏难以取证等问题,史卫忠表示,检察机关在介入侦查引导取证,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维护司法公正的同时,也会充分考虑到案件证据的特殊性,只要案件事实有证据印证,相关证据都经查证属实,综合全案证据能够排除合理怀疑的,都坚决依法惩处,做到既不冤枉一个好人,也不放过一个坏人。